

证券代码：603098

证券简称：森特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11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核销应收账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6年4月17日，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核销应收款项的议案》。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核销的总体情况

为了真实、公允地反映公司2025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，拟对部分应收账款予以核销。该次核销款项账龄较长，公司已通过诉讼及法院强制执行等方式全力追偿，被执行人暂无财产可供执行，法院已依法裁定终结执行程序，本次核销应收账款金额合计为13,699,707.57元。

二、本次核销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

本次核销的应收账款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，不影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。本次核销应收账款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，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，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核销后公司对已核销债权按照账销案存原则建立备查簿，不影响后续可能发生的清收工作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：公司依据实际情况核销应收账款，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，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，同意本次核销应收账款。

四、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：本次核销应收账款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，核销应收账款后，公司财务报表能够公允地反映公

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本次核销应收账款，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森特士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0日